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6 月 8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场外简称：平安广交投广河高速 REIT 场内简称：广州广河
基金主代码	1802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21 年 6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1]1669 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1 年 05 月 31 日至 2021 年 06 月 01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 年 06 月 04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5,36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9,114,000,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483,090.2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00,0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合计	700,0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3519
管理人的从业人员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931%
认购本基金情况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 年 06 月 07 日

注：

- 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10 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份；
- 2、本基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基金份额。
- 3、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资产支付。
- 4、本基金募集总份额 70,000 万份，经过份额回拨与比例配售，最终向战略投资者发售 55,280.90 万份，占本次发售数量的 78.97%；向网下投资者发售 10,303.37 万份，占本次发售数量的 14.72%，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售数量的 70%；向公众投资者发售 4,415.73 万份，占本次发售数量的 6.31%，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售数量的 30%。

本次自主配售结果符合《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询价公告》《平安广州交投广河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公布的配售规则。

其中网下投资者获配明细如下：

序号	网下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 (元)	认购数量 (万份)	获配数量 (万份)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2264	453.4148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11219	2246.8464
3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302	60.4820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11219	2246.8464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754	151.0047
6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150	30.0407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4200	841.1405
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自营投资账户	13.250	800	160.2172
9	中信证券多盈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257	1131	226.5071

10	中信证券星辰 1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257	150	30.0407
11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1500	300.4073
1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7	1600	320.4345
1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3.254	1500	300.4073
14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257	1500	300.4073
15	广发基金锦嘉 2021 年 1 号 FOF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257	260	52.0706
16	呈瑞远山 Alpha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257	30	6.0082
17	招商财富-鑫善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257	8470	1696.3000
18	阿巴马创享红利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247	30	6.0082
19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传统	13.256	460	92.1249
20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3.256	493	98.7339
21	磐耀 FOF 一期基金	13.257	40	8.0109
22	上汽顺臻上汽投资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100	220	44.0597
23	蓝墨专享 4 号私募投资基金	13.257	30	6.0081
24	保银紫荆怒放私募基金	13.257	220	44.0597
25	保银中国价值基金	13.257	220	44.0597
26	保银多策略对冲私募基金	13.257	220	44.0597
27	石锋资产大巧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30	6.0082
28	石锋资产守正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91	18.2247
29	石锋资产厚积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91	18.2247
30	石锋资产大巧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30	6.0082
31	石锋资产明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91	18.2247
32	石锋资产川流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30	6.0082
33	石锋资产守正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91	18.2247
34	石锋资产大巧 2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60	91	18.2247
35	鑫沅资产鑫梅花 59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257	1920	384.5214

战略投资者获配明细: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基金份额配售数量(万份)	占本次基金份额发售的比例	限售期安排
1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700.00	51.00%	基金份额发售总量的 20% 持有期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60 个月, 超过 20% 部分持有期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36 个月, 基金份额持有期间不允许质押
2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6,930.00	9.90%	基金份额自上市之日起不少于 12 个月
3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64.70	3.66%	
4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诚享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10.00	2.30%	
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14%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84.30	1.98%
7	招商财富资管-广州农商行-招商财富-鑫悦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5.10	1.29%
8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54.30	1.08%
9	广州工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90.30	0.70%
10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价值投资）中银理财-智富（封闭式）2020 年 06 期	400.00	0.57%
11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77.10	0.54%
12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东方悦玺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377.10	0.54%
13	易方达基金-民生银行-易方达基金祥云 1 号（一对多）资产管理计划	377.10	0.54%
14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银理财-智富（封闭式）2020 年 03 期	354.30	0.51%
15	工银瑞信投资-工商银行-工银瑞投-工银理财四海甄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0.00	0.50%
16	广州金域投资有限公司	226.20	0.32%
17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均衡 12 个月定开 1 号理财产品	181.00	0.26%
18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安享 12 个月定开 1 号理财产品	173.50	0.25%
19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均衡 12 个月定开 6 号理财产品	128.20	0.18%
2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均衡 18 个月定开 5 号理财产品	128.20	0.18%
21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均衡 12 个月定开 5 号理财产品	113.10	0.16%
22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均衡 18 个月定开 1 号理财产品	105.60	0.15%
23	广州国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发证投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5.40	0.11%
24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银行红棉添盈均衡 18 个月定开 2 号理财产品	75.40	0.11%

5、本次发售未出现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认购和实际认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认购数量的投资者。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基金存续期（即基金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99 年，本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存续期届满后，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否则，本基金终止运作并进入清算期进行资产处置，详见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

在存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基金上市后，除按照基金合同约定进行限售的基金份额外，场内份额可以上市交易，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场外基金份额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转至场内后上市交易。

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本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und.pingan.com）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4800 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特此公告。

